

# 光大银行青岛分行零售业务评估公司入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QDHX-QY202406)

项目所在地区: 山东省

## 一、招标条件

本光大银行青岛分行零售业务评估公司入围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房产评估: 300 元/笔、零售授信业务重检评估: 150 元/笔、一手楼盘项目: 500 元/项目, 招标人为中国光大银行青岛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招标 5 家入围单位, 承担我行零售业务评估业务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光大银行青岛分行零售业务评估公司入围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光大银行青岛分行零售业务评估公司入围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合伙制, 且成立并连续经营 2 年以上;

5.2 投标人应具有与拟评估对象相对应的有效评估资质, 具有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自然资源部或其所属有权机构等部门颁发的评估机构资格证书(许可证), 能够合格合规办理房地产评估、土地评估、资产评估业务; 具有房地产评估二级及以上资质;

5.3 通过“信用中国”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开标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网络截图),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网站([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查询, 目前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开标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网络截图);

5.4 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5 在以往中国光大银行的采购项目中没有过欺骗、欺诈的行为或不良记录的, 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5.6 投标人被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5.7 本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转包;

5.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26 日 16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将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发至邮箱 [hongxiangzhaobiao@126.com](mailto:hongxiangzhaobiao@126.com)，按照上述时间获取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青岛市敦化路 328 号诺德广场 2 号楼 2705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青岛市敦化路 328 号诺德广场 2 号楼 2705 室

#### 七、其他

青岛鸿翔招标有限公司受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的委托，对光大银行青岛分行零售业务评估公司入围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编号：QDHX-QY202406

2. 项目名称：光大银行青岛分行零售业务评估公司入围项目

3. 项目内容：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招标 5 家入围单位，承担我行零售业务评估业务服务。

4. 采购预算：房产评估：300 元/笔、零售授信业务重检评估：150 元/笔、一手楼盘项目：500 元/项目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合伙制，且成立并连续经营 2 年以上；

5.2 投标人应具有与拟评估对象相对应的有效评估资质，具有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自然资源部或其所属有权机构等部门颁发的评估机构资格证书（许可证），能够合格合规办理房地产评估、土地评估、资产评估业务；具有房地产评估二级及以上资质；

5.3 通过“信用中国”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开标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网络截图），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网站（[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查询，目前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开标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网络截图）；

- 5.4 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5 在以往中国光大银行的采购项目中没有过欺骗、欺诈的行为或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 5.6 投标人被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供应商黑名单，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 5.7 本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转包；
- 5.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 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 7.1 时间：自 2024 年 2 月 8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下同）；
- 7.2 地点：青岛市敦化路 328 号诺德广场 2 号楼 2705 室；
- 7.3 方式：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将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发至邮箱 [hongxiangzhaobiao@126.com](mailto:hongxiangzhaobiao@126.com)，按照上述时间获取招标文件；
- 7.4 售价：每包 300 元整人民币，售后不退（如需邮购，邮费自负，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或者延误不负责任）；
- 7.5 未按规定获取的招标文件不受法律保护，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负。

## 8. 公告期限

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6 日。

## 9.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及地点

- 9.1 时间：2024 年 3 月 11 日 13 时 00 分起至 14 时 00 分止。
- 9.2 地点：青岛市敦化路 328 号诺德广场 2 号楼 2705 室。

## 10. 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 10.1 时间：2024 年 3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 10.2 地点：青岛市敦化路 328 号诺德广场 2 号楼 2705 室。

## 11. 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青岛鸿翔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 328 号诺德广场 B 座 2705 室

E-mail: [hongxiangzhaobiao@126.com](mailto:hongxiangzhaobiao@126.com)

邮政编码：266000

电 话：0532-66015830  
开户名称：青岛鸿翔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青岛分行  
银行账号：817960001421002957  
联 系 人：陈倩、庞海涛

2024 年 2 月 7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光大银行青岛分行。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光大银行青岛分行  
地 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69 号光大国际金融中心  
联 系 人：王经理  
电 话：0532-83860375  
电子邮件：wangguangqi@qd.cebbank.com

招标代理机构：青岛鸿翔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敦化路 328 号诺德广场 2 号楼 2705 室  
联 系 人：陈倩、庞海涛  
电 话：0532-66015830  
电子邮件：hongxiangzhaobiao@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